宜蘭縣南澳高級中學100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\_子計畫：大南澳環境探索

地區探索執行計畫

1. 依據：100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，100A-3子計畫\_大南澳環境探索執行。
2. 說明：為使本校師生熟悉在地環境，能對原住民生活多加了解，故在自然生態、人文歷史等方面設計研習課程及相關活動，使能有更深刻的了解。本探索計畫分為核心團隊研習、全校教師研習、及學生教學三部分。
3. 核心教師研習、全校教師研習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研習名稱 | 時間 | 地點 | 參與對象 | 課程內容 |
| 大地與食物\_自然農法體驗認識 | 12/7(三)pm1:30~4:00 | 南澳部落 | 全校教師 | 講師：黃仕聰體驗、了解自然農法的運作，與生態的關係。 |
| 南澳社區文化巡禮 | 12/7(三)pm4:00~5:30 | 南澳部落 | 全校教師 | 出席人：南澳社區發展協會體驗並認識南澳部落的生活。 |
| 南澳高中與社區對話\_我們可以做什麼 | 12/21(三)pm2:00~5:00 | 南澳高中 | 核心團隊 | 出席人：各部落代表邀請社區與校方對話，針對學校發展提出討論 |

1. 學生學習：
2. 室內課程教學：區分為自然環境、與人文歷史兩方面進行，由自然領域及社會領域老師於高中一年級(不含體育班)課程中規劃2小時的特色課程進行。亦可培養學生未來學程學習的基礎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程名稱 | 施行時間 | 學科領域 | 參與老師 |
| 南澳自然環境認識\_歷史篇 | 12/5~12/10課程時間50min | 社會領域 | 陳珮琳游采薇 |
| 南澳自然環境認識\_社會篇 | 12/5~12/10課程時間50min | 社會領域 | 周美娟許斯文 |
| 南澳自然環境認識\_生態篇 | 12/5~12/10課程時間50min | 自然領域 | 羅弘維 |
| 南澳自然環境認識\_地質篇 | 12/5~12/10課程時間50min | 自然領域 | 廖文祥 |

1. 踏查活動規劃：規劃一天的活動行程，進行實地踏查活動，將課程與戶外踏查連結，使學生有親身感受的機會。
	* 1. 活動時間：100年12月13日(二)上午8:00~下午4：30。
		2. 活動地點：金洋村南澳古道、部落巡禮(南澳、金洋、金岳、碧候、武塔)
		3. 活動行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路線 | 內容 | 附註 |
| 8：00~9：00 | 南澳高中 | 交通接駁 |  |
| 9：00~12：00 | 自然觀察路線 | 南澳古道生態觀察介紹 | 解說導覽 |
| 12：00~13：00 | 午餐、換地點 | 午餐、交通車接駁 | 金洋村 |
| 13：00~14：30 | 部落踏查 | 部落巡禮 | 南澳、金洋、金岳、碧候、武塔，車上解說 |
| 14：30~16：00 | 南澳高中 | 傳統手工文化體驗 | 手工藝操作 |

* + 1. 參與人數：高一忠、孝班全部學生共66人。教職員：兩班導師、自然學科(廖文祥主任、羅弘維組長)、社會學科老師(許斯文老師、林紹華老師)、教官一人合計7人。總計人數73人。
		2. 為配合校外教學進行，相關課程調課事宜，協請課務組辦理。
		3. 差勤：高一忠、孝兩班學生統一以公假辦理，出席老師差假處理。
		4. 社區協助人員及講師：古道解說導覽—江旺生先生(金洋村)，部落巡禮—(本校)許斯文老師、林紹華老師，手工藝操作：卓秋萍及助理(金洋村)等。
		5. 交通：租用交通車2輛。
		6. 午餐：訂便當於社區內使用。
1. 教學成果：
	1. 學生須繳交作業一份，由相關課程老師指定。
	2. 學習成果由學校保留，未來可視經費集結成冊。
2. 奉核准後依計畫辦理，如有修正亦同。

宜蘭縣南澳高級中學100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\_子計畫：大南澳環境探索

活動經費概算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單位 | 數量 | 單價 | 總價 | 說明 |
| 外聘講師鐘點費 | 小時 | 4 | 1,600 | 6,400 | 1. 教師研習2\*1600=3200
2. 野外踏查2\*1600=3200
 |
| 內聘講師鐘點 | 小時 | 2 | 800 | 1,600 | * + 1. 野外踏查 2\*800=1600
 |
| 出席費 | 小時 | 10 | 400 | 4,000 | 1. 教師研習 3\*400=1200
2. 與社區對談 3\*400=1200
3. 野外踏查 4\*400=1600
 |
| 教材費 | 式 | 80 | 150 | 12,000 | 1. 教師研習 10\*150=1500
2. 野外踏查 70\*150=10500
 |
| 誤餐費 | 人 | 90 | 80 | 7,200 | 1. 教師研習 10\*80=800
2. 野外踏查 80\*80=6400
 |
| 車資 | 輛 | 2 | 10,000 | 20,000 | 1. 野外踏查2\*10,000=20,000
 |
| **總計** |  |  |  | 51,200 |  |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 會計： 校長：

 羅弘維 廖文祥 許麗卿 游春生